

# 中标候选人公示

省道 S369 阳春圭岗至信宜思贺百涌段公路工程勘察设计[JG2023-7139]项目的招标评标工作已经结束，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按规定现将中标候选人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从 至 止)，具体如下：

公示内容	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恒津设计有限公司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重庆交通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3932599	3933695.52	3921959.18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资质证书编号	戴许明/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74560 号	杨宇/粤高职证字第 0800101105384 号	颜毅/021401001765
使用信用等级分值情况	A	B	B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文件批复后 45 日历天内，提交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文件批复后 45 日历天内，提交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合同签订后 45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初步设计文件批复后 45 日历天内，提交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	符合国家相关质量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审批
安全目标	工程勘察设计过程中确保人员安全，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工程勘察设计过程中确保人员安全，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工程勘察设计过程中确保人员安全，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投标单位项目业绩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项目负责人业绩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详见附件

具体各中标候选人的业绩、人员情况附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阳春市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

联系地址：阳江市阳春市南新大道 164 号邮编：529600

联系人：李小姐 联系电话：0662-7730555 联系传真：0662-7730555

招投标监督部门：阳江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地址：阳江市石湾北路 137 号

联系电话：0662-3130180



公示日期：2023年12月29日